

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承诺书

本机构承诺出具的《冀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金融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负责。

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七日



信用等级公告

联合〔2020〕394号

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通过对冀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拟发行的2020年金融债券（第一期）的信用状况进行综合分析和评估，确定冀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A，冀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金融债券（第一期）（人民币5亿元）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特此公告

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七日



冀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金融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

评级结果

主体长期信用等级：AAA

金融债券信用等级：AAA

评级展望：稳定

评级时间

2020 年 2 月 27 日

评级观点

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资信”）对冀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评级反映了公司在股东支持、专业化经营、公司治理架构及风险管理体系、资产质量及拨备水平等方面的优势；2017 年，公司完成新一轮增资扩股，资本实力得到显著提升。同时，联合资信也关注到，公司对外部资金的依赖度较高且与资产的期限结构存在一定错配情况、租赁业务的行业和客户集中度较高等因素对其经营发展及信用水平可能带来不利影响。

未来，公司将依托股东资源，借助京津冀协同发展以及建设雄安新区的战略契机，租赁业务有望保持良好发展态势；但另一方面，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内部控制体系及风险管理能力能否适应业务规模的快速扩张有待观察。

综上，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确定冀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2020 年金融债券（第一期）（人民币 5 亿元）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该评级结论反映了公司本期金融债券的违约风险极低。

优势

1. 公司主营业务区域位于京津冀地区，京津冀协同发展的契机以及建设雄安新区的国家战略为公司业务拓展提供了良好的发展机遇。
2. 2017 年，公司完成增资扩股，资本实力得到较大提升，支撑了业务的快速发展。
3. 公司控股股东资本实力强，客户资源较丰富，能够在经营管理、业务发展、资金等方面给予公司有力支持；借助母行优势，公司成立以来资产规模保持增长，资产质量良好。

主要数据：

单位：亿元、%

项目	2016 年末	2017 年末	2018 年末	2019 年 9 月末
资产总额	87.41	163.95	201.18	222.68
应收融资租赁款净额	78.59	158.64	188.82	207.14
股东权益	10.31	21.52	22.73	25.17
不良融资租赁资产率	-	-	-	-
拨备覆盖率	-	-	-	-
拨备率	1.28	1.98	2.58	2.98
流动性比例	896.90	744.26	1275.52	77.60
股东权益/资产总额	11.80	13.13	11.30	11.31
资本充足率	13.29	14.30	12.72	12.94
一级资本充足率	12.09	13.10	11.52	11.74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2.09	13.10	11.52	11.74
项目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1—9 月
营业收入	1.77	3.91	4.11	5.51
拨备前利润总额	1.45	3.40	3.42	4.77
净利润	0.31	0.91	1.20	2.45
成本收入比	19.22	12.80	14.77	-
拨备前资产收益率	-	2.71	1.87	-
平均资产收益率	-	0.73	0.66	-
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5.74	5.44	-

注：2019 年三季度数据未经审计

数据来源：公司审计报告、财务报表及监管报表，联合资信整理

分析师

马鸣娇 寇妙融

电话：010-85679696

传真：010-85679228

邮箱：lianhe@lhratings.com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号
中国人保财险大厦17层（100022）

网址：www.lhratings.com

4. 公司章程中规定并承诺在公司出现支付困难时，股东将给予流动性支持，当经营损失侵蚀资本时，股东将及时补充资本金。

关注

1. 公司成立时间较短，租赁业务体系尚处于建设期，内部控制体系及风险管理能力能否适应业务的快速扩张有待观察。
2. 公司行业和客户集中度较高，面临一定的业务集中风险。
3. 公司资金来源以短期银行借款为主，对外部资金的依赖度较高，且与资产的期限结构存在一定错配情况。

声 明

一、本报告引用的资料主要由冀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该公司”）提供，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资信”）对这些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不作任何保证。

二、除因本次评级事项联合资信与该公司构成委托关系外，联合资信、评级人员与该公司不存在任何影响评级行为独立、客观、公正的关联关系。

三、联合资信与评级人员履行了实地调查和诚信义务，有充分理由保证所出具的评级报告遵循了真实、客观、公正的原则。

四、本报告的评级结论是联合资信依据合理的内部信用评级标准和程序做出的独立判断，未因该公司和其他任何组织或个人的不当影响改变评级意见。

五、本报告用于相关决策参考，并非是某种决策的结论、建议。

六、本次信用评级结果的有效期为本期债项的存续期；根据跟踪评级的结论，在有效期内信用等级有可能发生变化。

冀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金融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

一、主体概况

冀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12 月，由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北银行”或“母行”）、河北省新合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北新合作”）、北京建安特西维欧特种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建安特”）共同出资设立，初始注册资本 10.00 亿元，实际控制人为河北银行。2017 年，公司完成新一轮增资扩股，由原股东增资 10.30 亿元，其中股本增加 10.00 亿元，0.30 亿元计入资本公积。截至 2019 年 9 月末，公司注册资本 20.00 亿元，股东及持股比例见表 1。

表 1 2019 年 9 月末股东及持股比例 单位：亿元、%

股东名称	出资额	持股比例
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20	51.00
北京建安特西维欧特种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6.90	34.50
河北省新合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90	14.50
合计	20.00	100.00

数据来源：公司提供资料，联合资信整理

公司营业范围包括：依法须经批准融资租赁业务；转让和受让融资租赁资产；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业务；接受承租人的租赁保证金；吸收非银行股东 3 个月（含）以上定期存款；同业拆借；向金融机构借款；境外借款；租赁物变卖及处理业务；经济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19 年 9 月末，公司下设业务发展 1、2、3、4 部、金融市场部、风险管理部、计划财务部和综合管理部共 8 个职能部门，公司组织架构图见附录 2；员工人数共计 64 人。

截至 2018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 201.18 亿元，其中应收融资租赁款净额为 188.82 亿元；负债总额 178.45 亿元，股东权益 22.73 亿元；资本充足率为 12.72%，一级资本充足率与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均为 11.52%；无不良融资租赁资产。2018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11 亿元，净利润 1.20 亿元。

截至 2019 年 9 月末，公司资产总额 222.68 亿元，其中应收融资租赁款净额为 207.14 亿元；负债总额 197.50 亿元，股东权益 25.17 亿元；资本充足率为 12.94%，一级资本充足率与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均为 11.74%；无不良融资租赁资产。2019 年 1—9 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51 亿元，净利润 2.45 亿元。

公司注册地址：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新石中路 377 号 A 座 15 层、16 层。

公司法定代表人：高艳霞。

二、本期金融债券概况

1. 本期债券概况

公司在注册额度 15 亿元内分期发行金融债券，2019 年金融债券（第一期）（人民币 10 亿元）已成功发行且尚在存续期内。公司本期金融债券拟发行规模人民币 5 亿元，拟发行期限为 3 年，主要条款以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共同确定并经主管部门审批通过的内容为准。

2. 债券性质

本期债券为金融租赁公司发行的、本金和利息的清偿顺序等同于金融租赁公司未设定财产担保的一般负债，先于金融租赁公司股权资本清偿的金融债券。

3. 募集资金用途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依

据适用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批准，用于补充公司中长期资金，以优化公司资产负债结构，缓解公司资产负债期限错配问题，提高公司经济效益，提升公司实力和市场影响力。

三、营运环境分析

1. 宏观经济环境分析

2018年，随着全球贸易保护主义抬头和部分发达国家货币政策趋紧，以及地缘政治紧张带来的不利影响，全球经济增长动力有所减弱，复苏进程整体有所放缓，区域分化更加明显。在日益复杂的国际政治经济环境下，我国经济增长面临的下行压力有所加大。2018年，我国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中性的货币政策，经济运行仍保持在合理区间，经济结构继续优化，质量效益稳步提升。2018年，我国国内生产总值（GDP）90.0万亿元，同比实际增长6.6%（见表2），较2017年小幅回落0.2个百分点，实现了6.5%左右的预期目标，增速连续16个季度运行在6.4%~7.0%区间，经济运行的稳定性和韧性明显增强；西部地区经济增速持续引领全国，区域经济发展有所分化；物价水平温和上涨，居民消费价格指数（CPI）涨幅总体稳定，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指数（PPI）与工业生产者购进价格指数（PPIRM）涨幅均有回落；就业形势总体良好；固定资产投资增速略有回落，居民消费平稳较快增长，进出口增幅放缓。

2019年1—6月，我国积极的财政政策继续加力增效，通过扩大财政支出加强基建补短板投资，同时大规模的减税降费政策落地实施，企业负担进一步减轻，财政稳增长作用凸显。2019年1—6月，我国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和支出分别为10.8万亿元和12.4万亿元，收入同比增幅（3.4%）远低于支出同比增幅（10.7%），财政赤字（1.6万亿元）较上年同期（7261亿元）大幅增加。央行继续实施稳健的货币政策，综合运用多种货币政策工具维持了市场流动性的合理充裕，市场利率水平相对稳定。在上述

政策背景下，2019年1—6月，我国国内生产总值45.1万亿元，同比实际增长6.3%。中西部地区经济增速仍较快，东北地区经济增长仍靠后；CPI温和上涨；PPI和PPIRM基本平稳；就业形势总体稳定。

2019年1—6月，我国三大产业继续呈现增长态势，农业生产形势稳定；工业生产继续放缓，工业企业利润增速有所企稳；服务业增速略有放缓，但仍是拉动GDP增长的主要力量。

固定资产投资增速有所放缓，制造业投资、基础设施建设和房地产投资增速均有所回落。2019年1—6月，全国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29.9万亿元，同比增长5.8%，增速有所放缓。其中，民间固定资产投资18.0万亿元，同比增长5.7%，增速明显回落。从三大主要投资领域来看，2019年1—6月，全国房地产开发投资6.2万亿元，同比增长10.9%，增速较1—3月回落0.9个百分点，主要源于近期房企融资约束持续加强，但受上年开发商大量购地以及前期开工项目续建影响，房地产开发投资增速较上年同期仍有所加快。全国基础设施建设投资（不含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同比增长4.1%，较上年同期明显下降，但在2018年年底全国人大授权国务院提前下达部分2019年度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今年4月、6月先后发布相关政策加快地方债发行进度，同时允许将专项债券作为符合条件的重大项目资本金等多项措施助力基建投资的政策背景下，今年以来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持续企稳。制造业投资同比增长3.0%，增幅明显回落。其中，汽车制造业投资增速依旧维持在0.2%的低位水平，是制造业投资放缓的重要原因。

居民消费增速有所回升，消费结构持续优化升级。2019年1—6月，全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9.5万亿元，同比增长8.4%，增速较1—3月（8.3%）略有回升，较上年同期（9.4%）有所回落，较1—3月回升主要由于车企降价销售“国五”标准汽车使得汽车类零售额同比增速（1.2%）较1—3月转负为正。具体来看，生活

日常类消费仍保持较高增速，升级类消费增速较快，服务类消费增幅明显。此外，网上零售继续保持快速增长。我国居民消费持续平稳增长，消费结构进一步改善，在我国经济面临下行压力的背景下消费仍是经济增长的第一驱动力。

进出口稳中有进，贸易顺差有所扩大。2019年1—6月，我国货物贸易进出口总值14.7万亿元，同比增速（3.9%）较1—3月略有回升，较上年同期大幅回落，主要受中美贸易摩擦和我国内需放缓等因素影响。出口方面，机电产品与劳动密集型产品仍为出口主力。进口方面以集成电路、原油和农产品为主，集成电路进口额增速（-6.9%）较上年同期下滑了38.9个百分点，是进口增速较上年同期下滑的主要原因。

2019年下半年，国际贸易紧张局势可能加剧、部分国家民族主义兴起及地缘政治等因素将进一步抑制世界经济复苏进程，中国宏观经济整体仍存在较大的下行压力。在此背景下，我国将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加大逆周期政策调节力度稳投资，同时采取措施推动消费升级、稳定外贸增长，推动经济健康高质量发展。从三大需求看，一是固定资产投资增速有望持续企稳。随着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力度的加大，以及补短板、强后

劲的重大项目的加快批复，基础设施投资有望持续企稳；减税降费的落实将进一步修复企业盈利，激发企业主体活力，加上电子信息产品制造、交通运输设备制造等具有较大示范效应的高端产品和设备制造领域的发展，制造业投资有望企稳；在“房住不炒”的定位下，房地产投资增速或有所回落，但在稳增长和推进城镇化建设的背景下房地产投资回落幅度比较有限。二是居民消费增速面临一定压力。“国六”标准的实施透支了部分汽车消费需求，可能会对未来一段时间的汽车消费产生不利影响，加上当前我国居民部门杠杆率持续攀升、房地产对消费的挤出效应仍强，居民消费增速或面临一定的回落压力。三是进出口增速或将继续放缓。全球经济复苏仍面临诸多不确定性因素，外部需求或继续放缓；随着相关扩大进口政策的进一步实施，以及我国加强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交往，我国对除美国外主要经济体的进口增速保持相对稳定，但国内经济下行压力有所加大，我国内需压力未消也会对进口产生一定抑制。总体来看，2019年下半年，我国经济运行仍将保持在合理区间，考虑到房地产投资增速以及居民消费增速或将有所放缓，下半年经济增速或略有回落，预计全年经济增速在6.2%左右。

表2 2016—2019年上半年我国主要经济数据

项目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上半年
GDP（万亿元）	74.0	82.1	90.0	45.1
GDP增速（%）	6.7	6.8	6.6	6.3
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速（%）	6.0	6.6	6.2	6.0
固定资产投资增速（%）	8.1	7.2	5.9	5.8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速（%）	10.4	10.2	9.0	8.4
出口增速（%）	-1.9	10.8	7.1	6.1
进口增速（%）	0.6	18.7	12.9	1.4
CPI增幅（%）	2.0	1.6	2.1	2.2
PPI增幅（%）	-1.4	6.3	3.5	0.3
城镇登记失业率（%）	4.0	3.9	3.8	3.6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	5.6	6.5	5.6	5.7

注：1. 增速及增幅均为同比增长情况

2. 出口增速、进口增速统计均以人民币计价

3. GDP增速、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为实际增长率，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速、固定资产投资增速、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速为

名义增长率

4. 固定资产投资增速为不含农户投资增速

5. 城镇登记失业率为期末值

资料来源：国家统计局、Wind

2. 行业分析

(1) 行业概况

融资租赁是与银行信贷、直接融资、信托、保险并列的五大金融形式之一，在拉动社会投资、加速技术进步、促进消费增长以及在完善金融市场、优化融资结构、降低金融风险方面具有自己的特点和优势，在国际上已发展成为仅次于资本市场、银行信贷的第三大融资方式。

目前我国有三类租赁公司：一类是由原银监会批准成立的金融租赁公司，按出资人不同，可分为银行系金融租赁公司和非银行系金融租赁公司，属于非银行金融机构。第二类是由商务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审批的内资试点融资租赁公司；第三类是由商务部或商务部授权的省级商务主管部门和国家经济技术开发区批准的中外合资租赁公司或外商独资租赁公司。

截至 2018 年末，全国各类租赁公司（不含单一项目公司、分公司、SPV 公司和收购海外的公司）总数约为 11777 家，较上年末增加 2101 家，增长 21.7%。其中，金融租赁公司 69 家，与上年末持平；内资租赁公司 397 家，较上年末增加 117 家；外资租赁公司 11311 家，较上年末增加 1984 家。

(2) 行业竞争

近年来，我国租赁公司数量整体保持快速增长，但 2017 年以来增速明显放缓。三类租赁公司中金融租赁公司准入门槛最高，审批难度也最大，因此数量最少，增速也相对较慢。外资租赁公司数量远超其他租赁公司，一方面是由于外资租赁的审批部门由商务部下放到注册地省级商务部门后，审批较为便捷；另一方面其注册门槛较低，且部分地区对外资租赁公司发放补贴，使得其数量呈现爆发式增长；此外，近年来自贸区改革试点，也在一定程度上刺激了其数量的增长。内资租赁公司则是在商务部、

税务总局陆续将 11 个自由贸易区的内资租赁审批权限下放后，呈现了快速增长的态势。

从业务合同余额来看，尽管外资租赁公司在数量上远高于内资租赁公司和金融租赁公司，但三类租赁公司合同余额占比基本接近，主要由于外资租赁公司资产规模相对较小，且空壳公司较多，实际在运营的公司数量远小于注册家数。2017 年以来，租赁公司业务合同余额增速明显放缓，主要是在宏观经济增速放缓、金融强监管以及监管职能划转的背景下，一方面租赁公司融资难度加大，另一方面部分租赁公司根据监管导向主动进行业务转型，回归租赁业务本源，导致业务规模增速有所下滑。截至 2018 年末，我国融资租赁合同余额总量为 6.65 万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9.38%。其中金融租赁合同余额 2.50 万亿元，增长 9.65%；内资租赁合同余额 2.08 万亿元，增长 10.64%；外资租赁合同余额 2.07 万亿元，增长 7.81%。

根据股东背景差异划分，租赁公司可分为银行系、专业化的厂商系和独立第三方系。其中，银行系主要为金融租赁公司，其特点是依托于银行股东，具有资金实力雄厚、融资成本低、客户群体多等优势，其业务发展一般定位于交通、船舶、大型设备制造业等大资产类行业；但银行系金融租赁公司由于普遍缺乏成熟的融资租赁业务能力，因此其业务模式多为“类信贷”的售后回租，业务“同质化”现象较为严重。厂商系租赁公司主要股东为设备制造厂商，其特点是拥有系统内的客户资源和技术优势，业务开展集中于系统内部及上下游客户，在机械、医疗、汽车、电力设备等特定行业领域具有较为丰富的专业经验和竞争优势，业务模式多为直租；但厂商系租赁受制于系统内产品体系和客户，行业集中风险较高。独立第三方系租赁股东多为大型外贸、物流、综合型集团企业，其特点是依托于股东的资源，定位于

印刷、医疗设备、教育、工程机械等行业的中小企业，行业分布较为广泛，业务模式相对灵活；但独立第三方系租赁公司通常资本实力相对较弱，市场定位不明确。

从融资渠道来看，租赁公司主要资金来源可大致分为股权融资和债权融资。租赁公司的股权融资渠道主要包括增资扩股和 IPO 上市等。从行业整体来看，股东增资主要集中在金融租赁公司，主要由于金融租赁公司业务集中在大资产类行业，规模扩张速度较快，为满足业务发展和监管对于资本充足率的要求，金融租赁公司股东多进行了增资。租赁公司的债权融资主要包括银行借款、发行债券、ABS、信托融资等。整体来看，目前租赁公司主要通过银行渠道完成融资，银行借款约占资金来源的 50%-80%，且大部分为短期。但近年来，发行债券和 ABS 产品也逐渐成为租赁公司重要的融资渠道。

从发行债券品种来看，金融租赁公司主要发行金融债券和 ABS，近年来金融债券发行规模呈快速增长态势；一方面是由于金融租赁公司资产规模的扩张对中长期资金需求较为强烈，而金融债券主要集中在三年期，可以满足其资金需求，并在一定程度上改善其资产负债结构；另一方面，金融债券的综合发行成本也低于 ABS，且融资便利性更优，因此金融租赁公司发行金融债券的意愿相对更强。2018 年，金融租赁公司发行金融债券规模合计 873 亿元，较上年增长 77%。对于融资租赁公司，由于其无法进入银行间市场进行同业拆借以及发行金融债券，鉴于租赁 ABS 产品有助于优化资产负债表、改善中长期资金匹配程度等特性，成为融资租赁公司优先选择的融资工具。此外，融资租赁公司还通过发行公司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等方式筹措资金。2018 年，融资租赁公司合计发行 ABS（含 ABN）1356 亿元，中期票据 192 亿元，公司债 107 亿元，短期融资券 96 亿元。

总体看，与发达国家租赁市场相比，我国

融资租赁行业仍处于初级发展阶段，市场容量较大，竞争也相对宽松；随着租赁行业逐渐向成熟阶段发展，银行系、厂商系和独立第三方系租赁公司由于在客户和业务定位上的差异性，未来有望形成差异化的产业链条，但在部分细分市场亦将日趋激烈。

（3）监管与外部支持

2018 年 5 月，商务部下发《关于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和典当行管理职责调整有关事宜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将制定融资租赁企业业务经营和监管规则的职责划给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银保监会”），自 2018 年 4 月起，有关职责已由银保监会履行。

在《通知》下发之前，金融租赁公司和融资租赁公司分别由原银监会和商务部及省级商务主管部门进行监管。近年来，原银监会和商务部颁布并实施了多项管理办法。2014 年 3 月，原银监会发布并实施修订后的《金融租赁公司管理办法》，对发起人出资比例、强化发起人约束和责任、拓宽金融租赁公司业务范围和融资渠道以及强化风险管理和监督等多项内容进行了修订，有助于吸引多元化资本进入金融租赁行业，加强发起人对金融租赁公司的责任，有利于金融租赁公司强化对租赁物的管理，提高风险管理的精细化水平。2013 年 9 月，商务部发布《融资租赁企业监督管理办法》，将内外资租赁公司纳入统一管理，实现了内外资租赁公司监管办法的并轨。2017 年 5 月，商务部办公厅发布《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风险排查工作的通知》，整治规范内外资租赁公司的业务运作，形成长效监管机制。

近年来，融资租赁行业的政策环境得到逐步改善。2015 年 9 月，国务院办公厅通过印发《关于加快融资租赁业务发展的指导意见》和《关于促进金融租赁行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引导租赁公司服务实体经济发展、中小微企业创新创业、产业转型升级和产能转移等，完善法律法规和政策扶持体系；鼓励租赁公司通过

债券市场筹措资金，允许金融租赁公司发行“三农”和小微企业金融债券，发行资产证券化产品，探索上市，发行优先股等。2016年9月，原银监会发布《关于金融租赁公司发行二级资本债券有关事项的通知》，支持金融租赁公司通过发行二级资本债券缓解资本压力。2019年1月，中国银行业协会金融租赁专业委员会发布金融租赁行业首个自律公约《中国金融租赁行业自律公约》，建立行业约束和监管机制，强调金融租赁公司应强化内控文化建设，建立健全租赁物价值评估和定价体系，不断提高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能力和质量，逐步降低回租业务比例。

近年来，财政部和国税总局等相关部门发布了一系列关于营业税改征增值税的政策性文件，将有形动产租赁服务纳入增值税征税范围，目前已在全国范围内统一实施。此次税改使租赁行业与消费型增值税改革顺利衔接，租赁公司纳入增值税主体，使租赁业务形成完整的增值税抵扣链条。其中，财政部、国税总局于2016年3月23日发布的《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以下简称“36号文”）根据租赁经营模式的不同将融资租赁业务分为直接融资租赁（以下简称“直租”）和融资性售后回租（以下简称“回租”）；根据标的物不同，融资租赁服务又分为有形动产融资租赁和不动产融资租赁服务。根据36号文以及财政部、国税总局发布的《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号），有形动产融资租赁服务适用税率16%，不动产融资租赁服务适用税率10%，回租业务按照“贷款服务”适用税率6%。虽然回租业务税率较低，但承租人无法抵扣租金的增值税进项税，而直租可以抵扣，实际成本较低。36号文有力支持了更符合租赁业务本质的直租业务，有助于租赁公司业务发展回归本源。

2018年12月，财政部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承租人不再区分经营租赁和融资租

赁进行会计处理，而是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其他所有租赁均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一方面经营租赁对承租人而言失去了表外融资功能，但另一方面有利于保护承租人对租赁资产的所有权。新租赁准则对于出租人则沿用了之前的会计处理方式，出租人仍需区分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虽然在新租赁准则下，租赁公司的会计处理方式没有重大变化，但承租人的会计处理变化可能会影响其租赁架构安排，进而会对租赁公司的业务产生影响。

总体看，金融租赁公司作为金融机构，受到原银监会的严格监管，原银监会参照银行相关的监管要求对金融租赁公司进行监管；而融资租赁公司面临的监管环境则较为宽松。在近年来行业快速发展的背景下，融资租赁行业在监管上的“双轨制”滋生了不少包括“监管套利”、违规融资等行业乱象。随着融资租赁公司的监管职能划归到银保监会，融资租赁行业将面临监管趋严趋紧，亦有利于防范金融风险，促进行业健康发展。

（4）发展前景

我国融资租赁行业仍处于起步阶段，在欧美等发达国家，融资租赁渗透率约为15%—30%，我国目前的融资租赁渗透率较发达国家仍然有很大的上升空间。

融资困难是制约我国中小企业发展的重要因素之一，融资租赁行业的不断发展为解决我国中小企业融资难等问题提供了一条新的解决途径。随着租赁产品范围的不断扩大，中小企业对租赁行业认知度的不断加深，租赁公司可以为中小企业提供更为便捷、经济的融资服务，并在一定程度上替代银行贷款。

在融资租赁发达的国家，政府对融资租赁行业大都给予了特殊优惠政策，包括税收、保险、信贷和财政补贴等，而我国融资租赁行业在法律法规、税收政策等方面仍不够完善。融资租赁是资金密集型行业，必须大量依靠外部资金来支撑业务发展。尽管近年来租赁公司通过债券市场融资规模逐年增长，但目前融资渠

道仍以银行借款为主。对于非银行系租赁公司尤其是中小型租赁公司而言，资本市场准入门槛较高，融资渠道狭窄，融资成本较高，在一定程度上限制了其发展。

总体看，融资租赁行业在我国仍然处于发展初期，相关法律、税收政策仍需完善。但随着监管环境的持续改善和国家政策红利的逐步释放，融资租赁行业仍拥有广阔的发展前景。此外，融资租赁行业统一监管的逐步施行，对整合金融监管资源、防范化解金融风险起到积极作用，有助于融资租赁行业未来的良性发展。

四、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1. 公司治理

河北银行是公司的控股股东，持有公司51.00%的股份。河北银行资本实力强，客户资源丰富，整体抗风险能力强，能够在业务拓展、风险管理、资金融通等方面为公司提供有力支持。

公司根据《公司法》《金融租赁公司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相互制衡、各司其责的现代公司治理结构，并制定了相应的工作制度和议事规则。

股东大会作为公司最高权力机构，依法行使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权。公司章程对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重大事项等细节作出了相应规定。成立以来，公司按照规定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筹建工作报告、公司章程、董事选举、经营计划、董事会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议案。

董事会是公司的经营决策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公司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其中股东董事3名（含董事长1名）、执行董事和独立董事各1名。董事会下设立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负责审核、审议风险与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成立以来，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首届董事会董事长选举、高管聘任、年度工作报告、增资扩股

方案、财务决算等多项议案。

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监事2名（含监事长1名）、外部监事1名。成立以来，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章程、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定期召开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专项检查、董事履职评价等报告，履行对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的监督职能。

公司高级管理层由5名成员组成，包括总裁、副总裁、总裁助理、首席风险官和首席财务官。高级管理层下设授信委员会，负责评审决策项目。高级管理层在公司章程及授权范围内履行职责，并接受监事会的监督。公司实行总裁领导下的总裁办公会制。总裁办公会负责承担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工作，执行董事会决议和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拟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制订公司的具体规章制度等公司章程规定及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2019年7月，公司董事长及法定代表人由乔志强先生变更为高艳霞女士，公司总裁由高艳霞女士变更为崔卫红先生。高艳霞女士和崔卫红先生均从事金融工作20余年，之前曾在河北银行担任重要职位。公司高管人员金融从业时间较长，具有丰富的实践经验和管理经验。

总体看，公司建立了较为规范的治理架构及相关制度规程。

2. 内部控制

公司建立了前台业务、中台管理、后台保障相分离制衡的部门管理体制。前台部门包括业务发展1部、2部、3部、4部及金融市场部，中台部门为风险管理部，后台部门包括计划财务部和综合管理部，初步搭建了支持业务发展的组织架构。

成立以来，公司制定了关于合规、全面风险管理、内部审计等一系列的内控管理制度。同时，公司建立相对完善的信息系统，通过客户关系管理、项目报价、项目审批、合同管理、租金台账管理、资金管理、资产管理、报表统计等功能实现对融资租赁业务的流程管理、租

赁物价值管理、全面风险控制及资金业务管理。此外，公司通过内部审计与外部监督相结合的方式对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实施和运行结果开展调查、测试、分析和评估等工作。

成立以来，公司配合母行审计部开展了全面检查工作以及后续监督整改事项，同时持续做好内外部沟通工作，及时完成外部监管的各项检查要求。公司目前尚未设立内部审计部门，在综合管理部下设置了专岗负责内部审计稽核工作。2019年以来，公司陆续开展了多次专项内部审计工作，内容涉及租赁业务管理、信息科技管理、反洗钱风险管理、资金业务管理以及核心业务管理系统采购及开发，并针对整改情况实施了后续跟踪审计。

针对与股东之间的业务联系及关联交易，公司与股东建立严格的风险隔离机制，制定风险隔离管理办法和防火墙制度，通过对股权、管理、业务、人员和信息等进行风险隔离，逐步完善内部控制机制，加强风险控制和合规管理。

总体看，公司在业务开展过程中逐步完善内控体系，但未来业务规模的快速增长和业务复杂程度的上升对内控水平提出了更高的要求，独立的内部审计部门也尚待设立。

3. 发展战略

公司将2019年至2021年作为其第一个发展期。2019—2021年，公司将聚焦京津冀区域、长三角经济带、粤港澳大湾区，重点支持基础设施、清洁能源、交通运输、文旅健康等产业，强化差异化、特色化的专业服务能力和竞争优势，将公司建设成为公司治理完善、专业和风控能力突出、经济和社会效益良好的国内一流的金融租赁公司。

为实现上述目标，公司主要采取以下措施：积极拓展客户资源，与母行开展业务联动，与商业银行开展业务合作，加强同业交流活动，打通相互的信息通道，共享客户资源，开展授信以及联合租赁等业务；紧盯目标领域及重点

项目，编制营销指引，依托各种渠道开展项目储备，通过同业交流、客户访谈、行业研究以及组织母行分支机构培训等方式，对区域目标市场客户群进行深入调研与挖掘。

总体看，公司定位清晰，目标明确。但由于公司租赁业务体系逐步建立，在经济增速放缓的形势下，公司运营及风险控制面临一定的压力，对于战略目标的推进情况有待观察。

五、主营业务分析

公司是河北省内第一家由城市商业银行发起设立的全国性金融租赁公司，控股股东为河北银行。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河北银行通过业务合作、分支行联动等方式为公司业务发展提供有力支持。目前，公司初步形成了具有自身特点的业务模式和管理体系，并建立了拥有行业专业技术和丰富经验的4个租赁业务团队，在区域关注度和行业专业性上各有所倾斜。公司根据国家金融法律法规要求及当前宏观经济形势，从行业方向、行业标准、区域准入标准、客户准入标准四个方面，编制租赁项目授信指引。成立以来，公司租赁业务快速扩张；2018年以来，随着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以及自身防控风险要求的提升，其租赁资产规模增长有所放缓，2018年末累计投放金额313.43亿元，租赁资产本金余额193.98亿元。

市场定位方面，公司以“服务京津冀协同发展，满足京津冀产业转移升级、节能环保与大气污染防治和农业现代化建设的三大领域的融资租赁需求”为战略定位，一是服务京津冀产业转移升级领域，为承接京津产业转移、疏解首都非核心功能、河北省自身产业升级以及“中国制造2025”中的城市公用设施建设、产业园区以及中小企业提供高端装备制造、生产设备和生产线的融资租赁业务；二是着眼以大气污染治理为主的节能环保领域，以污水及固废处理为辅，为京津冀地区的电力、天然气、风力、岩层气等新能源行业提供专业设备的融资租赁

业务，为绿色交通和运输领域提供城市轨道交通车辆与设施、清洁能源车辆与设施和特种运输车辆的融资租赁业务；三是为农业现代化领域提供大型农用机械设备和农产品深加工设备的融资租赁业务。截至2018年末，公司在京津冀协同发展领域累计投放金额占比为47.37%，农业现代化领域占比为6.38%，清洁能源与节能环保领域占比为5.61%，其他主要投放于基础设施领域。

从区域分布来看，目前公司业务经营区域覆盖京津冀及环渤海地区，并延伸至江苏、湖北、湖南、浙江等地共计16个省市。截至2018年末，公司在河北省内累计投放金额124.69亿元，占比39.78%；其次分别是江苏和山东，分别投放47.31亿元和28.04亿元，占比分别为15.09%和8.94%。

从客户类型来看，公司发展前期主要强调控制风险、规模化发展、标准化经营，因此以优质的低风险业务为主，承租人以国有控股企业为主。公司依托母行各分行营销渠道及客户资源，通过为各分行筛选推荐适合租赁业务的客户，提供补充融资等增值服务，实现公司与母行之间的业务联动；借助母行品牌优势，积极开展与省内城商行之间的业务合作，深入挖掘京津冀区域内优质客户；加强与城商行、农商行背景的金融租赁公司开展同业交流活动，打通相互的信息通道，共享客户资源，开展联合租赁等创新业务，形成联盟，共同推动业务开展。

从业务类型看，目前公司开展的业务以售后回租为主，并根据市场情况逐步开展直租业务。截至2018年末，公司售后回租业务租赁余额超过租赁资产余额的90%。2018年以来，国家出台相关政策文件，进一步规范地方政府融资行为，防控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公司根据政策导向，加强对国有控股企业项目的穿透要求，对各地区进行分级管理，不断完善项目授信指引，提高项目准入标准，选择区域经济发展、管理规范、企业流动性充裕的项目进行开

拓。

2019年以来，公司基于对经济环境的判断以及风险控制的考虑，加强租赁项目投放标准管控，主动放慢租赁资产投放节奏，租赁资产增速有所放缓。截至2019年9月末，公司租赁资产本金余额213.70亿元；累计放款金额400.03亿元，其中水利、环境和基础设施管理业占48.19%，制造业占9.73%。区域分布方面，公司在京津冀地区累计投放177.85亿元，占比44.46%；其次为长江经济带区域，累计投放148.21亿元，占比37.05%。

总体看，公司主要深耕于成立初期定位的京津冀区域，融资租赁业务快速发展，业务覆盖范围逐步扩大；2018年以来公司租赁资产规模增长有所放缓，未来受政策影响，业务开展的持续性有待观察。

六、风险管理分析

公司董事会是风险管理工作的最高决策机构，负责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建立风险管理体系，明确风险偏好，确保、督促公司高级管理层采取必要措施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风险。监事会负责监督公司各项风险管理工作，监督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履行风险管理职责情况。高级管理层负责执行董事会确定的风险管理战略和政策，制定、审查和监督执行风险管理政策。

公司根据自身经营状况及特点，构建董事会下多层次的风险管理组织架构，确保风险管理的有效执行。一是构建由前台业务部门、中台风险管理部门及后台综合管理部门所组成的风险管理三道防线。各业务部门作为风险的首要责任方，负责业务风险的控制、落实及汇报等工作；风险管理部门负责公司全面风险的集中管理等工作；综合管理部门负责对相关风险管理工作进行监督及内部审计等工作。二是在董事会下设立的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负责审核、审议风险与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

通过董事会的分工授权，实现决策层与执行层之间的衔接与制衡。三是公司在高级管理层下设立授信委员会机制评审决策项目，同时严格授权体系和操作流程开展各类业务。公司设首席风险官，负责确定公司的整体风险管理政策及风险度量方法，并定期对公司风险政策执行情况进行考察与度量，并向董事会报告。未来随着业务的进一步发展，公司风险管理部将向前台营销部门派驻风险管理人员，以强化业务风险管理。

1. 信用风险管理

公司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是租赁过程中合同或协议的一方无法履行该方在交易中的责任时给另一方带来的风险。成立以来，公司依托控股股东河北银行的信用风险管理体系，建立了一套与之相匹配的联动信用风险控制体系。河北银行良好的网点覆盖面优势，有利于其客户的筛选、调查以及租后管理过程中及时、有效的识别风险。

近年来，公司主要通过以下手段对信用风险进行管控。一是针对目标市场行业特点，制定科学的准入标准。二是加强事前的尽职调查，通过业务人员对租赁项目进行详细调研，获得充分的信息来对企业的全面情况作出判断，依此要对承租人的经营情况进行分析，着重审查企业的现金流状况和收入预期情况。三是合理确定租赁期和还款期限结构，根据目标行业及

客户定位情况设定合理的租赁期和还款周期，并定期监测承租人的生产经营情况，在出现违约的情况下及时采取有力措施防止风险和损失的进一步扩大。四是严格业务审批，制定科学的审批标准，严格按照流程和标准进行审批。五是加强租后跟踪检查和评估，定期进行跟踪，及时了解承租人经营运营情况，并及时报备风险部门；风险部门对其进行定期的资产分类，对分类达不到标准的项目，及时采取应对措施。六是强化项目担保措施以缓释风险，为租金回收提供第二还款来源。

公司制定了一系列金融租赁风险相关规章制度，实现对公司各类业务事前防范、事中控制、事后监督的全面控制，主要包括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工作规则、授信调查、业务申报、授信管理、担保管理、租后管理、风险管理、流动性管理等，并根据监管要求和内部经营发展，依托信息科技手段，不断完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实现制度的系统性、完备性、有效性，适应现代金融租赁公司内控体系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的要求。

公司围绕京津冀协同发展战略，积极投放国家政策重点支持的行业，承租人主要以国有控股企业为主，涉及行业主要集中在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制造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建筑业等行业，行业集中度高。截至 2018 年末，公司前五大租赁行业占比为 85.14%，其中第一大融资租赁行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占比 50.73%（见表 3）。

表 3 前五大融资租赁行业分布 单位：%

2016 年末		2017 年末		2018 年末	
行业	占比	行业	占比	行业	占比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52.48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52.44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50.73
制造业	10.93	制造业	9.66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1.90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7.07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9.22	建筑业	8.09
租赁和商业服务业	6.91	建筑业	8.42	制造业	8.00
金融业	6.59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5.07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6.42
合 计	83.98	合 计	84.80	合 计	85.14

数据来源：公司审计报告，联合资信整理

从客户融资集中度来看，近年来，公司单一客户和最大十家客户融资集中度整体呈下降

趋势，但仍处于较高水平，面临一定的客户集中风险（见表4）。截至2018年末，公司单一客户融资集中度为19.95%，最大十家客户融资集中度为151.56%。公司前十大客户中大部分为基础设施建设类国有控股企业，另有部分房地产、石化纺织、酒店及化工企业等。从关联交易方面看，2018年末公司对于全部关联方的租赁资产本金余额为7.98亿元，占资本净额的比例为31.83%；公司制定了关联方交易管理办法，严格按照监管部门对于关联度的指标要求对关联交易进行管理。

表4 融资租赁业务客户集中度 单位：%

项 目	2016 年末	2017 年末	2018 年末
单一客户融资集中度	26.48	21.31	19.95
最大十家客户融资集中度	263.56	144.60	151.56

数据来源：公司监管报表，联合资信整理

近年来，公司租赁资产质量保持良好水平。截至2018年末，公司租赁资产本金余额193.98亿元，其中正常类资产占比98.64%，关注类资产占比1.36%，关注类资产涉及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和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的企业；逾期资产占比0.80%，均为逾期30天以内的融资租赁款（见表5），截至目前2018年末的逾期项目已正常还款。

表5 融资租赁资产质量 单位：亿元、%

项 目	2016 年末		2017 年末		2018 年末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正常类	79.78	100.00	162.01	100.00	191.35	98.64
关注类		-	-	-	2.63	1.36
次级类		-	-	-	-	-
可疑类		-	-	-	-	-
损失类		-	-	-	-	-
合计	79.78	100.00	162.01	100.00	193.98	100.00
不良融资租赁资产		-	-	-	-	-
逾期融资租赁资产	-	-	-	-	1.55	0.80

注：融资租赁资产五级分类合计数不含应收融资租赁款利息收入，且未扣除应交增值税销项税额，故与应收融资租赁款总额略有差异

数据来源：公司监管报表，联合资信整理

2019年以来，公司资产质量继续保持良好水平，但随着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以及宏观经济环境的影响，关注类资产占比有所上升，资产质量面临一定的下行压力。截至2019年9月末，公司租赁资产本金余额213.70亿元，其中正常类资产占比98.41%，关注类资产占比1.59%，无不良租赁资产。截至2019年9月末，公司逾期资产占比0.46%，均为逾期30天以内的融资租赁款。

整体来看，公司风险管理制度及管理架构逐步建立，目前资产质量良好，但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以及宏观经济形势变化，未来其资产质量面临一定的下行压力；融资租赁行业及客户集中度高，随着业务的进一步发展，上述集

中风险有望得到缓解。

2. 流动性风险管理

公司按照审慎原则，强调资金计划管理和合理调度，平衡盈利性和流动性的关系，重视负债结构和租赁资产期限结构期限错配。通过制定流动性风险预警指标，并监测不同的流动性指标，包括流动性比例、现金水平结余等；运用资金计划平衡表加强现金流分析和管理；通过优化资产负债结构，维持高效率的内部资金转移机制，预测现金流量和评估流动资产水平；开展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拟定多项措施加强对流动性风险管控；设置流动性危机管理体系及制度，设置不同危机等级情况下的应急

计划与流程，确保在危急情况下，启动流动性危机应急管理，解决流动性危机；同时在监管允许范围内，积极拓展创新融资渠道。

公司主要资金来源是银行借款，借款期限主要集中在1年以内，而资产到期期限主要在1年以上，存在一定的期限错配情形，流动性负缺口主要集中在1年以内（见表6）。近年来，公司不断开拓多种模式的融资方式，融资渠道得到拓宽，负债期限结构得以改善。截至2018年末，公司已与58家银行建立授信业务合作，获得授信额度356.35亿元，授信额度充足，公司整体流动性风险可控。

表6 流动性缺口情况 单位：亿元

期 限	2017 年末	2018 年末
1 个月内	5.43	8.74
1 至 3 个月	-5.01	-10.98
3 个月至 1 年	-65.57	-71.06
1 年以上	92.81	102.72

数据来源：公司监管报表，联合资信整理

3. 市场风险管理

针对面临的市场风险，公司将通过以下措施进行管控：一是设立利率（含汇率）风险管理处室和专职岗位，负责制定风险管理制度和措施，监测和管理利率风险；二是配备专业人员加强对利率走势的研究预测工作；三是加强利率变动对资金、成本、收益的评估，在此基础上建立租赁利率定价模型，提高租赁利率定价对风险覆盖的效率和水平；四是加强对金融衍生工具的研究，使用远期、互换、期货、期权等衍生工具管理利率风险。

租赁物市场风险方面，公司主要通过以下措施加强管控：一是制定《租赁物管理办法》《租期检查管理办法》等相关的管理制度，完善租赁物的估值管理和减值测试等内容，从制度入手加强对租赁物价值的管理和监测；二是操作流程中，加强租前租赁物价值的评估及折旧情况调查和审查，租后对租赁物的价值持续监控预警；三是加强与专业评估机构、行业协

会的交流和合作，通过学习、培训、外部人才引进等多种渠道配置专业化人才，增强专业力量，持续提高对租赁物市场价值的分析研究能力。

近年来，公司1年以内的利率敏感性缺口由负转正，主要是由于该期限内融资租赁资产规模持续上升所致；1年至5年利率敏感性缺口由正转负，主要是由于该期限内同业负债规模上升所致（见表7）。据公司测算，2018年末，假设利率曲线平移200个基点，对公司净利息收入的影响为0.34亿元，对全年营业收入的影响较小。

表7 利率敏感度缺口情况 单位：亿元

期 限	2016 年末	2017 年末	2018 年末
3 个月内	-11.56	16.14	24.20
3 个月至 1 年	-44.43	25.73	15.23
1 年至 5 年	68.52	-9.15	-6.21
5 年以上	2.90	-	-0.35

数据来源：公司监管报表，联合资信整理

4. 操作风险管理

针对金融租赁业务操作复杂性、专业性的特点，公司主要通过以下手段对操作风险进行管控：一是完善租赁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建立以“三道防线”为基础的操作风险管理架构，同时提高从业人员的综合素质；建立内控指标体系，对履行项目的量化风险指标进行全程实时监控；对承租人及租赁业务依据其风险程度分级，对应收租赁款的收取进行监控。二是加强融资租赁合同的规范化管理。三是加强内部稽核，对业务的合规性、审批的合规性进行监督检查，及时督促整改并对后期整改情况进行监督。

七、财务分析

公司提供了2016—2018年以及2019年三季度财务报表，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2016—2018年财务报表进行了

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的审计意见；2019年三季度财务报表未经审计。

公司成立以来业务迅速发展，近年来资产规模快速增长。截至2018年末，公司资产总额201.18亿元（见表8），以应收融资租赁款为主。

1. 资产质量

表8 资产结构 单位：亿元、%

项 目	2016 年末		2017 年末		2018 年末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0.16	0.19	0.31	0.19	0.55	0.27
同业资产	7.85	8.98	3.11	1.89	8.80	4.37
应收融资租赁款净额	78.59	89.91	158.64	96.76	188.82	93.86
其他类资产	0.81	0.93	1.90	1.16	3.02	1.50
合 计	87.41	100.00	163.95	100.00	201.18	100.00

注：因四舍五入致使数据加总存在一定误差

数据来源：公司审计报告，联合资信整理

应收融资租赁款是公司资产最主要的组成部分。截至2018年末，公司应收融资租赁款净额188.82亿元，占资产总额的93.86%。从期限结构看，2018年末公司1年以内、1~2年、2~3年和3年以上应收融资租赁款分别占39.21%、31.74%、20.83%和8.22%，期限分布较为均衡。

截至2018年末，公司无不良融资租赁资产；从拨备情况来看，融资租赁资产损失准备余额为5.00亿元，拨备率为2.58%，拨备充足（见表9）。

表9 融资租赁资产拨备情况 单位：亿元、%

项 目	2016 年末	2017 年末	2018 年末
融资租赁资产损失准备余额	1.02	3.20	5.00
拨备覆盖率	-	-	-
拨备率	1.28	1.98	2.58

数据来源：公司审计报告及监管报表，联合资信整理

随着业务的快速发展，公司将资金主要用于融资租赁业务的投放，同业资产配置占比低，主要为存放同业款项和拆出资金。截至2018年末，公司同业资产余额8.80亿元，占资产总额的4.37%，其中存放商业银行存款2.80亿元，

拆放境内银行和金融租赁公司款项6.00亿元，拆出资金的期限不超过3个月。公司其他类资产主要为应收利息、递延所得税资产、存出保证金等，2018年末占资产总额的比重较低。

2019年前三季度，公司资产规模保持增长，但增速较之前年度有所放缓；资产质量及拨备保持良好水平。截至2019年9月末，公司资产总额222.68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0.69%；其中应收融资租赁款净额占比为93.02%，同业资产占比5.00%；拨备率为2.98%。

总体看，公司成立以来，应收融资租赁款规模快速上升，期限分布较为均衡，融资租赁资产质量良好；但2019年以来应收融资租赁款增速放缓，未来业务增长的持续性有待观察。

2. 负债结构

公司的租赁资金来源主要包括自有资金、长短期借款以及短期拆入资金等。成立以来，随着业务规模的快速扩张，公司的融资需求不断加强，负债总额大幅增长。截至2018年末，公司负债总额为178.45亿元（见表10）。

表10 负债结构 单位：亿元、%

项 目	2016 年末		2017 年末		2018 年末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短期借款及拆入资金	65.86	85.43	116.24	81.62	137.97	77.32

长期借款	6.50	8.43	16.46	11.55	25.15	14.09
其他类负债	4.74	6.14	9.73	6.83	15.33	8.59
合 计	77.10	100.00	142.43	100.00	178.45	100.00

注：因四舍五入效应致使数据加总存在一定误差

数据来源：公司审计报告，联合资信整理

由于公司处于成立初期，目前融资渠道以借款为主，另有少量拆入资金，融资渠道较为单一。截至2018年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126.97亿元，主要为商业银行信用借款，境内银行拆入资金余额11.00亿元，短期借款及拆入资金合计占负债总额的比重为77.32%；长期借款余额25.15亿元，主要为商业银行质押借款，质押物为租赁资产，借款期限为1~3年，有助于调整负债结构，延长负债久期。

公司其他类负债主要包括应付租赁业务保证金和预收款项。截至2018年末，公司其他类负债余额15.33亿元，占负债总额的8.59%；其中应付保证金余额7.40亿元；预收款项余额4.25亿元，主要为预收的手续费及佣金。

2019年以来，由于公司租赁业务增速放缓，资产端对资金的需求减弱，公司负债总额增速较之前年度明显放缓。截至2019年9月末，公司负债总额197.50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0.68%；其中短期借款及拆入资金余额130.32亿元，长期借款余额47.66亿元。

总体看，近年来随着业务的快速发展，公司负债规模增幅较大；目前公司负债来源较为单一，对银行借款的依赖度较高，且融资期限以短期为主，与租赁资产期限存在一定的错配，长期负债渠道有待拓宽。

3. 盈利能力

公司营业收入主要包括利息净收入和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其中，利息收入主要为融资租赁业务利息收入，另有少量的金融机构往来利息收入；手续费及佣金收入主要为融资租赁手续费收入；利息支出主要为借款利息支出。手续费及佣金支出规模较小，对营业收入的影响不大。近年来，公司对营业收入中利息收入和手续费及佣金收入的比例进行调整，提高了

利息收入占比，故利息收入大幅增长；但2018年以来资金成本的上升使得公司借款利息支出明显增长，利息净收入增速有所减缓，导致营业收入增速有所减缓。2018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11亿元，其中利息净收入和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分别占比48.05%和51.95%（见表11）。

表11 盈利情况 单位：亿元、%

项 目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营业收入	1.77	3.91	4.11
其中：利息净收入	0.69	1.47	1.98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08	2.44	2.14
营业支出	1.38	2.71	2.49
其中：业务及管理费	0.34	0.50	0.61
资产减值损失	1.02	2.18	1.80
拨备前利润总额	1.45	3.40	3.42
净利润	0.31	0.91	1.20
成本收入比	19.22	12.80	14.77
拨备前资产收益率	-	2.71	1.87
平均资产收益率	-	0.73	0.66
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5.74	5.44

注：因四舍五入效应致使数据加总存在一定误差

数据来源：公司审计报告，联合资信整理

公司营业支出以业务及管理费和资产减值损失为主。2018年，公司营业支出2.49亿元，其中资产减值损失1.80亿元，全部为当年计提的应收融资租赁款减值准备；业务及管理费支出0.61亿元，成本收入比为14.77%，成本管控能力较强。由于公司主营业务正处在扩张过程中，公司净利润大幅增长；但由于公司成立时间仍较短，计提的减值准备规模较大，盈利能力尚未完全显现，收益率指标仍处于较低水平。2018年，公司实现净利润1.20亿元，平均资产收益率和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0.66%和5.44%。

2019年以来，得益于公司融资成本的下降及有效控制，同时以前年度资产收益逐步得以

体现，公司营业收入及净利润均快速增长。2019 年前三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51 亿元，其中利息净收入和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分别占比 56.61% 和 43.39%；净利润 2.45 亿元。

总体看，随着租赁业务的发展，公司营业收入逐年增长，但受资金成本上升影响，营业收入增速放缓；成立初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规模较大，对利润实现形成了一定影响，收益率指标处于较低水平，盈利能力尚未完全显现。

4. 流动性

近年来，公司租赁业务拓展的资金需求较大，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保持净流出状态；租赁业务的发展带来收取的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现金逐年增长，加之应收融资租赁款及预付款项净增加额有所减少，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流出规模有所减小。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呈小幅净流出状态，主要是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呈净流入状态，主要是由于公司通过借款满足融资需求，但由于资金成本的上升导致支付借款利息增多，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规模有所下降（见表 12）。整体看，公司现金流较为充裕。

表12 现金流情况 单位：亿元

项 目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76	-64.45	-18.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9	-0.02	-0.0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07	66.36	23.8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78	1.89	5.69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2	3.11	8.80

数据来源：公司审计报告，联合资信整理

公司成立时间较短，目前融资渠道以短期借款为主。2016—2018 年末，公司流动性比例分别为 896.90%、744.26% 和 1275.52%，短期流动性水平良好；2019 年 9 月末流动性比例为 77.60%，较上年末明显下降，主要是短期负债时点余额上升所致，但短期流动性仍处于良好水平。长期来看，资产负债期限错配以及业务

发展带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对公司流动性造成一定压力。近年来，公司不断开拓融资渠道，一是扩大授信银行合作范围，增加长期借款规模，截至 2019 年 9 月末已与 64 家银行签订授信协议，累计授信额度 403.30 亿元，已使用额度 176.22 亿元，授信额度充足；二是开展同业拆借业务以调节流动性水平；三是筹备资本市场债券发行及资产证券化工作，以拓宽融资渠道，改善负债期限结构，2019 年金融债券（第一期）的成功发行使其负债期限得到一定程度改善；四是积极开展贸易融资，以国内信用证和银行承兑汇票对直租业务和售后回租业务进行支付，使用多元化资金筹措手段，提高授信使用效率。另外，公司章程中规定，在公司出现支付困难时，公司股东将给予公司流动性支持，有助于公司保持较好的流动性水平。

总体看，公司融资渠道较为单一，对外部资金的依赖度较高，且融资期限以短期为主，与租赁资产期限存在一定的错配情形；另一方面，股东对公司流动性支持的承诺，有助于公司防控流动性风险。未来随着公司通过多种渠道拓宽长期负债来源，负债期限结构有望趋于合理，错配情况有望得以缓解。

5. 资本充足性

目前公司仍处于成立初期，净利润规模较小，对资本内部积累的补充力度小，故公司主要依靠增资扩股的方式补充资本。2017 年，公司完成新一轮增资扩股，由原股东增资 10.30 亿元，其中 10.00 亿元计入股本，0.30 亿元计入资本公积，资本实力得到提升。自成立以来，公司未对股东进行分红。截至 2018 年末，公司股东权益 22.73 亿元，其中股本 20.00 亿元，一般风险准备 2.18 亿元。

近年来，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风险加权资产规模逐年上升，由于资金主要运用于租赁业务，风险资产系数较高；2018 年末风险加权资产余额 197.07 亿元，风险资产系数为 97.96%，资产的风险度处于较高水平。得益于增资扩股

的完成，2017 年公司财务杠杆水平有所下降，资本充足水平有所上升；2018 年以来随着融资规模的增长，财务杠杆水平有所回升，租赁业务的发展对资本形成较大消耗，资本充足水平有所下滑。截至 2018 年末，公司股东权益/资产总额为 11.30%；资本充足率为 12.72%，一级资本充足率与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均为 11.52%，资本较充足（见表 13）。

表 13 资本充足情况 单位：亿元、%

项 目	2016 年末	2017 年末	2018 年末
资本净额	11.33	23.46	25.06
其中：一级资本净额	10.31	21.50	22.70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10.31	21.50	22.70
风险加权资产余额	85.25	164.10	197.07
风险资产系数	97.53	100.09	97.96
股东权益/资产总额	11.80	13.13	11.30
资本充足率	13.29	14.30	12.72
一级资本充足率	12.09	13.10	11.52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2.09	13.10	11.52

数据来源：公司审计报告及监管报表，联合资信整理

截至 2019 年 9 月末，公司资本充足率为 12.94%，一级资本充足率与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均为 11.74%，资本保持较充足水平。

6. 本期债券偿债能力分析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存续期内的金融债券本金为 10.00 亿元。假设本期金融债券的发行规模为 5.00 亿元，以 2018 年财务数据为基础进行测算，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量、净利润和股东权益对金融债券本金的保障情况一般（见表 14），但考虑到公司较强的融资能力以及股东在流动性和资本补充方面给予的支持承诺，公司对本期金融债券的整体保障能力极强。

表 14 公司金融债券保障情况 单位：亿元、倍

项 目	发行后	发行前
金融债券本金	15.00	10.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量/金融债券本金	1.09	1.63
净利润/金融债券本金	0.08	0.12
股东权益/金融债券本金	1.52	2.27

数据来源：公司审计报告，联合资信整理

八、股东支持

河北银行是公司的控股股东，持有公司 51.00% 的股份。河北银行的前身为成立于 1996 年的石家庄城市合作银行，1998 年更名为石家庄市商业银行，2009 年更名为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近年来，河北银行历经数次增资扩股，股本规模不断扩大。截至 2018 年末，河北银行股本为 60.00 亿元，第一大股东为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19.02%。截至 2018 年末，河北银行设有分行 13 家，其中省外分行 2 家，为天津分行和青岛分行；支行 237 家；下设控股子公司 3 家，即平山西柏坡冀银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冀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和尉犁达西冀银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截至 2018 年末，河北银行资产总额 3422.53 亿元，其中贷款净额 1805.31 亿元；负债总额 3158.53 亿元，其中客户存款余额 2248.98 亿元；股东权益 263.99 亿元；不良贷款率 2.53%，拨备覆盖率 111.85%；资本充足率为 14.34%，一级资本充足率为 11.56%，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为 11.52%。2018 年，河北银行实现营业收入 67.73 亿元，净利润 20.22 亿元。

作为河北省内唯一一家省级法人银行，河北银行资本实力强，客户资源丰富，整体抗风险能力强，能够在业务拓展、资金融通等方面为公司提供有力支持。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评定河北银行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公司成立以来，河北银行在业务拓展、资金融通等方面为公司提供有力支持。此外，公司章程规定并承诺在公司出现支付困难时，股东应给予流动性支持；当经营损失侵蚀资本时，股东应及时补足资本金。综上分析，河北银行在业务发展、资金支持及资本补充等方面能够给予公司有力支持。

九、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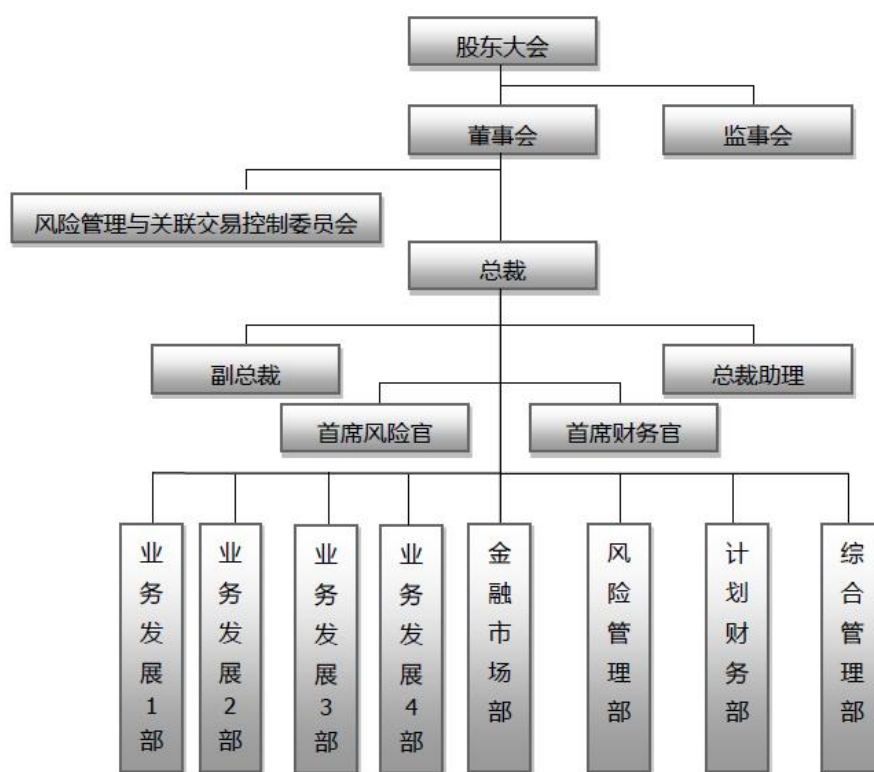
公司借助京津冀协同发展的国家战略契机，致力于在京津冀产业转移升级、节能环保与大

气污染防治和农业现代化三大领域打造专业金融服务品牌；逐步构建了较为规范的公司治理架构以及适合自身发展要求的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体系。借助母行广泛的渠道和资源优势，公司资产规模保持增长，资产质量良好，拨备充足。河北银行资本实力强，客户资源丰富，能够在经营管理、业务发展、资金等方面给予公司有力支持，并承诺在公司出现支付困难时将给予流动性支持，当经营损失侵蚀资本时将及时补充资本金。2017年，公司完成新一轮增资扩股，资本实力得到显著提升。但同时，随着公司业务发展，其内控体系和风险管理能力能否满足业务规模的快速扩张有待观察；租赁业务的行业和客户集中度较高，面临一定的业务集中风险。综上，联合资信认为，在未来一段时期内公司信用水平将保持稳定。

附录 1 2019 年 9 月末股权结构图



附录2 2019年9月末组织结构图



附录3 金融租赁公司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

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资产质量及拨备水平指标	
不良融资租赁资产率	不良融资租赁资产余额/融资租赁资产余额
拨备覆盖率	融资租赁资产减值准备余额 /不良融资租赁资产余额×100%；
拨备率	融资租赁资产减值准备余额/融资租赁资产余额×100%
客户集中度指标	
单一客户融资集中度	最大单一客户融资余额/资本净额×100%
最大十家客户融资集中度	最大十家客户融资余额/资本净额×100%
流动性指标	
流动性比例	流动性资产/流动性负债×100%
经营效率及盈利指标	
拨备前利润总额	利润总额+资产减值损失
拨备前资产收益率	拨备前资产收益率×2/(期初资产总额+期末资产总额)×100%
成本收入比	业务及管理费/营业(总)收入×100%
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2/(期初净资产总额+期末净资产总额)×100%
平均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2/(期初资产总额+期末资产总额)×100%
资本充足性指标	
风险资产系数	风险加权资产/资产总额×100%
资本充足率	资本净额/各项风险加权资产×100%
一级资本充足率	一级资本净额/各项风险加权资产×100%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各项风险加权资产×100%

附录 4-1 金融租赁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设置及其含义

联合资信将金融租赁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划分为三等九级，符号表示为：AAA、AA、A、BBB、BB、B、CCC、CC、C。除AAA级，CCC级（含）以下等级外，每一个信用等级可用“+”“-”符号进行微调，表示略高或略低于本等级。详见下表：

信用等级设置	含 义
AAA	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AA	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大，违约风险很低
A	偿还债务能力较强，较易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较低
BBB	偿还债务能力一般，受不利经济环境影响较大，违约风险一般
BB	偿还债务能力较弱，受不利经济环境影响很大，违约风险较高
B	偿还债务的能力较大地依赖于良好的经济环境，违约风险很高
CCC	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度依赖于良好的经济环境，违约风险极高
CC	在破产或重组时可获得保护较小，基本不能保证偿还债务
C	不能偿还债务

附录 4-2 金融租赁公司中长期债券信用等级设置及其含义

联合资信金融租赁公司中长期债券信用等级设置及含义同主体长期信用等级。

附录 4-3 评级展望设置及其含义

联合资信评级展望是对信用等级未来一年左右变化方向和可能性的评价。联合资信评级展望含义如下：

评级展望设置	含 义
正面	存在较多有利因素，未来信用等级提升的可能性较大
稳定	信用状况稳定，未来保持信用等级的可能性较大
负面	存在较多不利因素，未来信用等级调低的可能性较大
发展中	特殊事项的影响因素尚不能明确评估，未来信用等级可能提升、降低或不变

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关于 冀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金融债券（第一期）的跟踪评级安排

根据相关监管法规和联合资信有关业务规范，联合资信将在本期债项信用等级有效期内持续进行跟踪评级，跟踪评级包括定期跟踪评级和不定期跟踪评级。

冀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应按联合资信跟踪评级资料清单的要求及时提供相关资料。联合资信将在本期债项评级有效期内每年至少完成一次跟踪评级，于每年7月31日前发布跟踪评级结果和报告。

冀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或本期债项如发生重大变化，或发生可能对冀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或本期债项信用等级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冀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应及时通知联合资信并提供有关资料。

联合资信将密切关注冀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的经营管理状况、外部经营环境及本期债项相关信息，如发现冀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出现重大变化，或发现存在或出现可能对冀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或本期债项信用等级产生较大影响的事项时，联合资信将就该项进行必要调查，及时对该项进行分析，据实确认或调整信用评级结果。

如冀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不能及时提供跟踪评级资料，导致联合资信无法对冀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或本期债项信用等级变化情况做出判断，联合资信可以终止评级。

联合资信将指派专人及时与冀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联系，并按照监管要求及时出具跟踪评级报告和结果。联合资信将按相关规定报送及披露跟踪评级报告和结果。